

浙文互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浙文互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浙文互联”或“公司”）第十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8月20日以邮件方式发出，本次会议于2024年8月30日以现场加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，实际出席监事3名。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会议审议情况如下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浙文互联2024年半年度报告》和《浙文互联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

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浙文互联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重新论证并暂缓实施的议案》

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浙文互联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重新论证并暂缓实施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四、审议通过《关于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

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浙文互联关于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五、审议通过《关于法定盈余公积弥补亏损的议案》

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浙文互联关于法定盈余公积弥补亏损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文互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4年8月31日